

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2月12日以电话、专人传达等形式通知各位监事。会议于2025年2月18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南京江宁科学园科建路699号A楼3102会议室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会议由陈靖先生主持，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一致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选举陈靖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委托理财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合法、合规，

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2 月 18 日